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MO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333 (港幣櫃台) 及 82333 (人民幣櫃台)

公告

調整公司2023年員工持股計劃受讓價格

茲提述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或「長城汽車」)於2023年6月16日生效的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員工持股計劃(「2023年員工持股計劃」)。除非在本公告中另有定義，本公告所用詞彙與2023年員工持股計劃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2023年7月18日，公司召開第八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及第八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調整公司2023年員工持股計劃受讓價格的議案》。因公司2022年度A股利潤分配實施完畢，公司董事會根據股東大會的授權和2023年員工持股計劃的相關規定，將2023年員工持股計劃受讓回購股份的價格由13.82元/股調整為13.52元/股。

一、本次調整價格情況

(一) 調整背景

根據公司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關於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公司擬以實施利潤分配時股權登記日的總股本扣減公司回購專用證券賬戶中股份總數為分配現金紅利基礎，向全體股東每股分配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現金股利每股人民幣0.3元(含稅)。公司2022年度A股利潤分配已於2023年7月13日實施完畢。

(二) 調整依據

根據2023年員工持股計劃等相關規定，在定價基準日至員工持股計劃通過非交易過戶等法律法規允許的方式受讓公司回購股票期間，若公司發生資本公積轉增股本、送股、派息等除權、除息事宜，標的股票數量、價格做相應的調整。

因此公司將2023年員工持股計劃受讓回購A股股份的價格由13.82元／股調整為13.52元／股。

二、本次價格調整對公司的影響

公司2023年員工持股計劃受讓價格進行調整，不會影響公司2023年員工持股計劃的實施，亦不會對公司本年度公司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產生重大影響。

三、獨立非執行董事意見

本公司獨立董事發表獨立意見，認為公司因實施2022年度A股利潤分配方案，對2023年員工持股計劃受讓回購A股股份的價格進行調整，符合2023年員工持股計劃的相關規定和實際情況。本次調整事項在股東大會對董事會的授權範圍內，不存在損害公司和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利益的情形。本次董事會的審議和表決程序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因此，我們一致同意《關於調整公司2023年員工持股計劃受讓價格的議案》。

四、監事會的核查意見

本公司監事會認為，公司因實施2022年度A股利潤分配方案，對2023年員工持股計劃受讓回購股份的價格進行調整，符合2023年員工持股計劃的相關規定和實際情況，公司審議程序合法合規，不存在損害公司和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利益的情形。我們一致同意《關於調整公司2023年員工持股計劃受讓價格的議案》。

五、法律意見書的結論性意見

北京市中倫律師事務所認為，公司就本次員工持股計劃受讓價格調整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權，價格調整的內容符合《關於上市公司實施員工持股計劃試點的指導意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規範運作》、《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員工持股計劃》的相關規定。

本公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www.hkexnews.hk)、上海證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本公司官方網站(www.gwm.com.cn)發佈。

承董事會命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李紅栓

中國河北省保定市，2023年7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魏建軍先生、李紅栓女士及趙國慶先生。

非執行董事：何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樂英女士、范輝先生及鄒兆麟先生。

* 僅供識別